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01月27日止。

**第** 86163519 **号**

**申请日期** 2025年06月26日

**商　　标**




**申 请 人** 代玉全

**地　　址** 河南省桐柏县毛集镇毛楼村王庄47号

**代理机构** 好标道知识产权服务(内蒙古)有限公司

**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**

第35类：广告；饭店商业管理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商业管理咨询；进出口代理；为他人推销；人事管理咨询；餐馆外卖和送餐的在线预订服务；会计；自动售货机出租